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自动化学院 2022 年专业硕士

电子信息（控制工程方向）复试与录取方案

根据教育部《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 号）和“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稳妥做好我校电子信息专业--控制工程方向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与录取工作，特制订如下工作方案：

一、复试组织管理

（一）成立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

复试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统筹落实复试工作所需的人员、场地、设备、经费保障等。制定本专业复试小组工作基本规范，集体审核本专业复试方案、复试教师名单、复试考生名单、拟录取名单等重要工作。对所有参加复试录取工作的人员进行政策、纪律、专业等方面培训，确保本院复试录取工作有序进行。

（二）配备复试工作秘书 2 名和技术保障秘书 1 名

复试工作秘书负责查验复试考生身份和审查资格、负责复试记录和协助安排有关事宜、负责复试结束后整理复试试卷、复试情况记录表和拟录取名单等资料，把经复试小组审核后的复试材料报送研究生院备案、审批。

技术保障秘书负责硬件设备的调试、线上复试的技术保障以及视频记录整个复试工作过程等工作。

二、复试方式

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和当前广东省疫情防控需要，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确保师生安全，根据学校要求，确定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复试平台：腾讯会议，备用平台：阿里钉钉。相关操作指引请见学校研究生网 <https://yjszs.gpnu.edu.cn/info/1154/2018.htm>。

三、复试时间安排与程序

(一) 复试时间：

第一志愿上线考生：3 月 30 日上午 8:30 开始复试。

2022 年第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安排

时间	内容
2022 年 3 月 28 日 下午 15:00-17:00	平台测试
2022 年 3 月 30 日 上午 8:30-12:30	(1) 复试科目考核： C 语言程序设计（控制工程） (2) 面试：综合素质考核

调剂考生：3 月 31 日后，具体复试时间及安排将另行通知。

4 月 30 日前完成本专业方向调剂考生的复试工作。

(二) 考生复试流程：确认参加复试（请考生发送邮件内容

为“考生编号+姓名+确认参加复试（或放弃参加复试）+手机号”至本专业邮箱）→按学校要求提交复试有关材料→参加复试→在研招网首页查询拟录取名单→提交体检报告（具有拟录取资格的考生）。

（三）审核考生材料

考生按照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至本专业邮箱，并进行严格审查核验，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材料须以邮件形式于复试前两天提交原件扫描件或照片发到本专业邮箱，文件名称：专业名称+考生编号（15位）+考生姓名，文件格式：PDF文件（按序号合成1个PDF文件），原件于入学复查时再核对。参加复试考生要签订承诺书，承诺提交材料真实性和诚信复试。

以上确认参加复试邮件和复试所需提交材料，请发送至邮箱：zdhy.jsgz@gpnu.edu.cn。

相关材料清单：

1. 身份证（正反面）。
2. 学历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查学生证；2022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持境外学历的考生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认证报告。
3. 政审表。应届生和暂缓就业考生由毕业学校签署意见并盖章。非应届生由所在工作单位或基层党组织签署，如无工作单位的，由档案存放单位签署。
4. 大学学历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往届生可从人事档案中复印并加盖档案单位公章）。

5. 学历认证报告或者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生）。

6.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普通高校应届生），自考生出具相关在读证明。

7. 与单位签订的《定向就业协议》（全日制定向学生）。

8. 考生本人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

其中，各类考生需提交的材料（电子版）包括：

应届毕业生：1、2、3、4、6、8；

往届毕业生（含暂缓就业生）：1、2、3、4、5、8；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包括应届生和往届生）：还需要提交7。

（四）过程监管

1. 考生须自觉服从学校和研究生院的统一安排，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参加各项复试环节。若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确存在特殊困难，请提前与我院招生工作人员联系。考生在复试的整个阶段须保持联系畅通，考生无故失联造成无法完成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复试。

2. 考生在复试中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则应关闭手机通话功能，保持网络连接。若复试过程中出现断网情况，考生需第一时间打开手机信号，确保复试老师与考生取得联系。

3.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录屏和直播，禁止泄露或公布复试相关信息；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面试房间，禁止他人进出。若有违反，视同作弊。

(五) 本专业将在复试工作结束后 48 小时内, 向学校研招办上报复试成绩和拟录取名单。

四、第一志愿复试分数线划定

本专业分数线执行《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 A 类考生分数线。

五、复试内容与要求

(一) 复试内容 (每生不少于 20 分钟)

复试包括复试科目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个部分, 均通过网络远程复试进行。

1. 复试科目考核 (满分 100 分)

复试科目考核的考试内容请参考我校发布的“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课考试大纲”

<https://yjszs.gpnu.edu.cn/info/1154/1906.htm>

2. 综合素质考核 (满分 100 分)

(1) 外语考核 (20 分)

重点考察考生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

(2) 专业素质考核 (60 分)

重点考察考生对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研究动态的掌握和了解情况, 以及科研创新成果等。

(3) 品德与实践 ability 考核 (20 分)

重点考察考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情况和社会实践经历等, 尤其要切实加强诚信评判, 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 凡发现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考生, 无论何时核查确定, 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严肃处理。

(二) 复试比例

本专业采取差额方式进行复试，复试比例为 1:1.2，生源充足时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同意可能会适当加大比例，最高不超过 1:2.5。上线生源不足差额复试比要求的，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全部安排复试。

（三）复试的公平性

为保障复试公平公正，本专业采取“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工作机制。对复试全程录音录像，音像材料指定专人妥善保管，保存期不低于 3 年，以备查阅。

（四）复试前会通过手机短信、E-MAIL 或电话（录音）通知到每一位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要求所有考生收到复试通知后及时回复。

六、调剂

（一）调剂基本条件

当一志愿录取人数少于招生计划人数时，本专业将开放“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接收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考生：

（1）考生一志愿的初试成绩满足《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 A 类考生分数线。

（2）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本专业相同或相近（即专业代码前 2 位为：08）。

（3）考生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即：①101-思想政治理论，②201-英语一或 204-英语二，③301-数学一或 302-数学二）。

（二）复试名单的确定

按符合调剂考生的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调剂名单。

七、破格

2022 年本专业不接受破格复试申请。

八、体格检查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学校公示拟录取名单期间，拟录取的考生需在拟录取名单公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医院（二级甲等以上）的体检报告原件（近 3 个月内有效）邮寄到自动化学院研究生秘书处。未按规定时间提交体检报告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录取考生入学时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体检，不符合录取要求者取消录取资格。

九、录取

（一）所有具备复试资格的考生均须经过复试且合格方能录取。

（二）复试总成绩=复试科目考核成绩+综合素质考核成绩，复试总成绩低于 120 分（满分 200 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三）复试合格的考生，按照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60%+复

试总成绩/2×40%，将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并结合体检情况确定拟录取名单，择优录取。

（四）拟录取名单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站公示十个工作日。

十、公示与监督制度

（一）本专业研究生复试工作小组作为本次复试工作的责任主体，对本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实行严格的监督制度。受理投诉和申诉且应在5个工作日内作出回复。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本专业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复试工作组进行复议，并按有关规定做好相关处理工作。

（二）实行信息公布制度。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复试工作方案、实施细则、投诉监督电话等信息应及时公布，接受考生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检查；拟录取名单由学校统一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接受与处理考生的投诉。

申诉、投诉与监督联系电话：020-38256458（学校研招办），电子邮箱：gsdyzb@gpnu.edu.cn。

本专业考生申诉受理联系人：吴老师、徐老师

电话：13246819990、13533944732 邮箱：zdhy.jsgz@gpnu.edu.cn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何布村环镇西路155号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第一实训楼自动化学院

反映情况时要签署真实姓名，要有具体事实；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以及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一律不予受理。

其他未尽事宜请参阅我校研究处官网有关通知。

十一、本专业对拟录取为全日制非定向的考生，发放《调档函》，考生须按调档函上的要求将相关材料按时寄回。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自动化学院

2022年3月24日